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4月1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监事3名，实际参与监事3名。监事舒敏主持本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法律法规，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人民币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一、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七日